



苏美材料

NEEQ :833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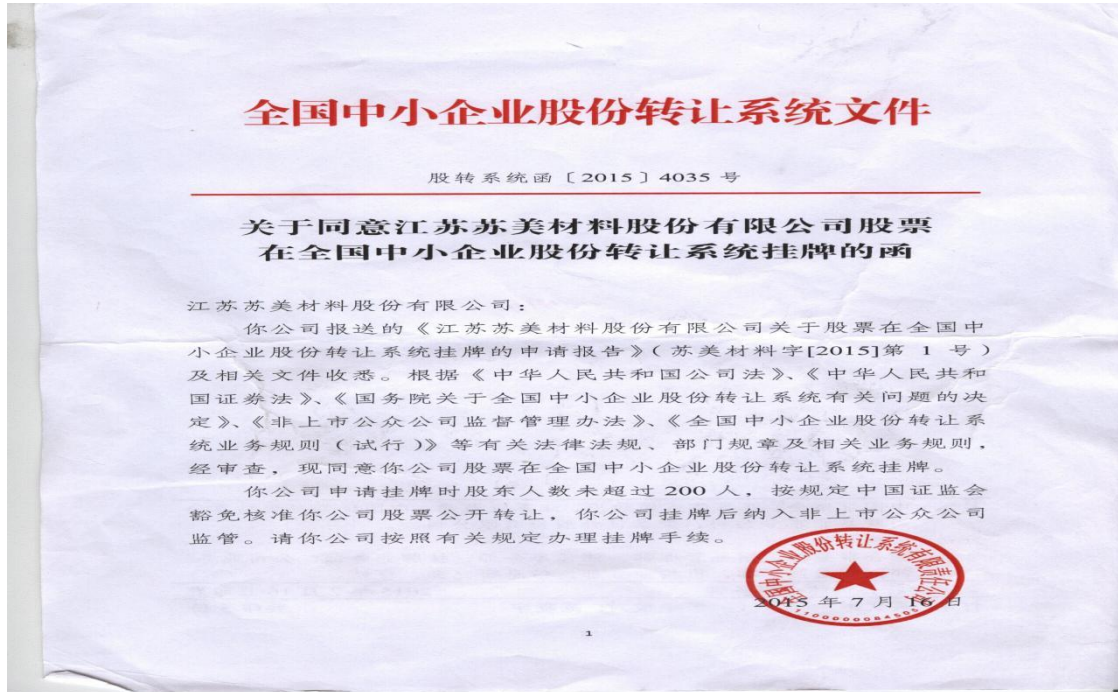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Sumei Materials Co.,Ltd)

年度报告

2015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5年7月31日，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宿迁市宿城区第二家新三板挂牌公司。



2015年10月10日，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目录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公司概况	8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24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5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9
第十节财务报告	33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律师	北京盈科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	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三会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会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转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特力新材料	宿迁特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特力工具	宿迁特力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UV 板产品	又称优唯板，全称 UV 仿大理石板是以 100% 无石棉的高强度水泥纤维板为基材，履涂特殊 UV 聚酯进行表面处理
软瓷产品	又称柔性饰面砖，是以高分子聚合物及无机非金属骨料为主要原料，通过一定的生产工艺制成的具有一定柔韧性的轻质饰面砖
一体板	柔性饰面砖一体化板、UV 仿大理石一体化板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 2015 年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公司治理风险	<p>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公司于 2015 年 3 月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机制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新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风险。</p> <p>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已在中介机构的辅导下建立了三会一层的治理结构，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和对外担保等相关决策管理办法，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公司在今后的经营中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以及各项规章制度管理，规范经营。</p>
二、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p>自然人冷志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0%；冷志顺之子冷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00,000 股，冷志顺、冷炎合计持有公司 70% 的股份，且冷志顺与冷炎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冷志顺与冷炎互为一致行动人，在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冷志顺的意见为准。冷志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对公司经营决策拥有绝对的控制能力。若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对本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决策产生影响，可能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p>

	<p>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经营意识，督促控股股东遵照法律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p>
三、关于公司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p>2015 年度，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同期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95.25%，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p> <p>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通过提高产品的质量，保持产品的技术优势，在稳定老客户的同时不断增加新的客户。公司拟开拓国外市场，积极拓宽不同市场。公司未来还将通过圈层渠道、资源渠道、整合渠道、自建渠道等多种渠道策略，拓宽公司销售渠道，实现互利共赢。</p>
四、短期偿债能力较弱的风险	<p>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流动比率分别为 0.65 倍和 1.12 倍，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弱且逐年下降，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p> <p>针对以上风险，未来公司拟通过拓宽融资渠道和方式，以改善公司融资渠道单一造成的短期偿债能力较弱的风险。</p>
五、关联方往来规范风险	<p>公司管理层管理规范意识相对薄弱，存在不规范的关联方往来情况，报告期内其他应收科目存在关联方余额。公司存在关联方往来规范风险。</p> <p>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为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冷志顺已出具承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不再发生资金占用情形。为避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从制度上严格规范关联方的资金往来，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p>
六、行业增速趋缓的风险	<p>在国家宏观经济调结构、促转型的总体形势下，近年来房地产行业调整不断，作为房地产行业的下游行业建材行业增速也趋于放缓。公司存在行业增速趋缓的风险。</p> <p>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p> <p>(1) 加强公司研发能力，扩大研发团队</p> <p>公司计划在未来与高校、科研机构开展合作，通过产、学、研一体化合作模式，开发出公司第三类、第四类核</p>

	<p>心产品。</p> <p>(2) 优化、增加生产线，降低生产成本 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对生产线进行优化组合和创新，降低生产成本，以实现更高效、更节能、更大产能的提升。</p> <p>(3) 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扩大产品应用范围 随着 2014 年下半年公司研发的 UV 板升级版产品——UV 抗菌板投产并上市销售，公司的产品的应用范围增加了医院这一广阔的市场。公司客户群体除房地产开发商、建筑工程商、建筑材料销售商外，也增加了医院这一客户群体。未来随着公司开发的第三类、第四类核心产品的上市，公司产品的应用范围和客户群体也将得到进一步扩大。</p>
<p>七、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p>	<p>2015 年底，公司应收账款的净额为 7,470,334.62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0.07%，占比较高，且集中于少数大客户，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影响公司现金流及利润情况</p> <p>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加大对应收账款催力度，加强对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的调查，避免因客户资信过低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的风险。</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是</p>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su Sumei Materials Co.,Ltd
证券简称	苏美材料
证券代码	833129
法定代表人	冷炎
注册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经济开发区南片区南二路 8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经济开发区南片区南二路 8 号
主办券商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坝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 D 座光大银行办公楼 14-18 楼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晖、陈忠鹏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座 15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周永富
电话	0527-88100848
传真	0527-8427
电子邮箱	1029922181@qq.com
公司网址	www.jssmei.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宿迁市宿城区南经济开发区南二路 8 号 2238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宿迁市宿城区南经济开发区南二路 8 号

三、企业信息

单位：股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07-31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软瓷系列、UV 板系列、一体板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普通股总股本	20,000,000
控股股东	冷志顺
实际控制人	冷志顺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1391100018919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321300585558463	否
组织机构代码	58555846-3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329,744.66	9,897,581.38	-5.74
毛利率%	20.40	33.7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1,355.60	1,699,523.46	-227.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24,207.38	1,552,273.56	-372.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19	17.7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86	16.25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7	-164.71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2,560,138.98	37,079,124.96	14.78
负债总计	24,320,817.44	16,678,447.82	45.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239,321.54	20,400,677.14	-10.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1	1.02	-10.78
资产负债率%	57.14	44.98	-
流动比率	0.65	1.12	-
利息保障倍数	-0.88	9.44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866.01	-6,503,007.47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0	4.94	-
存货周转率	2.40	2.89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4.78	151.1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74	854.35	-
净利润增长率%	-227.17	278.02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	-	-	-
期权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047,350.08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6,881.0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750,469.04
所得税影响数	-687,617.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62,851.7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新型建筑材料行业，拥有自主研发的 8 项实用新型专利、3 项独占许可的发明专利、多项非专利技术，以及完整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体系，公司利用这些关键资源要素生产出软磁、UV 板两大系列产品，通过直销+区域经销销售给房地产开发商、建筑工程公司、建材销售商等客户群获得收入现金流。公司不仅为客户提供绿色环保的绿色墙饰材料产品，还为客户提供标准化施工流程、持续性项目跟进，定期技术培训，并依据项目需求提供施工现场安装指导服务；为有需求的客户提供售前监制、售中指导、售后监测的整体解决方案。

(一) 采购模式

公司为节省经营成本和保证产品质量，通过现场考察、抽样检测和样品试制的方式慎重选择供应商，并与合格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采购部根据订单和原材料库存状况向合格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货到后由仓库保管员部负责质量检测，检测合格后签收入库。

(二) 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和“合理储备”的模式进行生产。销售部收到客户订单后制定生产任务单，采购部根据生产任务单安排采购原材料，生产部根据生产任务单安排生产计划。

(三) 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采取经销的模式：

1. 公司内设销售部，直接负责公司销售工作；
2. 公司还与区域经销商签订销售代理协议，由区域经销商直接买断后销售给终端用户。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 9,329,744.66 元，比上年略有下降，公司净利润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本年产量相比去年有所降低，人员工资上涨，公司产品的价格受行业影响下调，导致公司产品的毛利率下降，生产成本增加。同时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积极开发新产品“一体板”，一体板在原产品基础上增加 4-5mm 厚背板、使其与墙体直接粘结，扩大产品使用范围，也直接增加了相关费用。公司为了经营状况的平稳向前发展，采取

了如下措施：
1. 公司加大新产品研发能力，使得新产品的数量有一定程度的增加；
2. 公司正在购进新的生产设备，使得生产能力大幅提高，能够满足一些大客户的订单，产品的质量也有大幅提高；
3. 突出销售重点区域，增加其在区域内市场占有率的提高。利用各种人脉资源和渠道积极开发各地市场，促进公司产品在各大区域的协同进步。积极参加各种展会，扩大公司在行业领域内的知名度。

1.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9,329,744.66	-5.74	-	9,897,581.38	854.35	-
营业成本	7,426,313.87	13.21	79.60	6,559,985.70	1,305.62	66.28
毛利率%	20.40	-	-	33.72	-	-
管理费用	4,683,073.10	219.90	50.20	1,463,930.23	134.62	14.79
销售费用	678,898.36	-1.66	7.28	690,372.53	150.57	6.98
财务费用	1,321,252.44	270.13	14.16	356,965.30	30,989.12	3.61
营业利润	-4,917,387.17	-397.06	-52.71	1,655,365.90	273.39	16.72
营业外收入	3,047,360.08	1,452.14	32.66	196,333.20	-	1.98
营业外支出	296,891.04	119,181.25	3.18	248.90	-	0.00
净利润	-2,161,355.60	-227.17	-23.17	1,699,523.46	278.02	17.1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 4,683,073.10 元，同比增长 219.90%，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挂牌新三板产生的各种费用，以及研发费用有所增加，公司员工工资的有所提升，同时公司开始缴纳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
2.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 1,321,252.44 元，同比增长 270.13%，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加了短期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以及因借款发生的担保费用的支出。
3.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亏损 4,917,387.17 元，同比减少 397.06%，主要是受产量降低、人员工资上涨、为了保证市场占有率而降低销售价格等原因影响，毛利率比上年降低 13.32%、同时随着公司规模扩大，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大幅增加。
4.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 3,047,360.08 元，同比增长 1,452.14%，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的增加。
5.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 296,891.04 元，同比增长 119,181.25%，主要原因是土地费用迟缴而产生的滞纳金。
6. 报告期内净利润为-2,161,355.60 元，同比减少 227.17%，主要原因是受毛利率下降、费用增加的影响。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9,329,744.66	7,426,313.87	9,897,581.38	6,559,985.7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9,329,744.66	7,426,313.87	9,897,581.38	6,559,985.70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UV 板产品	201,810.81	2.16	4,755,888.50	48.05
软瓷产品	2,171,493.08	23.27	5,141,692.88	51.95
一体板	6,956,440.77	74.57	-	-
合计	9,329,744.66	100.00	9,897,581.38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1. 报告期内，公司 uv 板、软瓷产品销售占总销售额的 25.43%，一体板的销售占全年总销售额的 74.57%。随着国家对节能环保重视要求，建筑工程中节能减排措施意义重大。各省、各地区也对此做出各种规范要求。公司根据市场对产品结构进行调整，增加复合保温一体板产品。客户的不同，签订的合同、要求的产品也不同，随着市场对保温的重视，今年的客户更加倾向于对保温一体化板的使用。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866.01	-6,503,007.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6,716.29	-16,778,218.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1,375.13	24,780,574.99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到往来款以及政府补助的大幅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变动，主要原因是公司于 2015 年在厂房建设和土地等方面进行了大量投入及购进办公设备。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主要是前期公司进行股本的增加以及短期借款的增加。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冠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97,319.65	42.84%	否
2	湖南龙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77,475.98	22.27%	否
3	宿迁用世置业有限公司	1,572,757.27	16.86%	否
4	洋河新区人民医院	786,888.89	8.43%	否
5	江苏瑞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83,645.14	5.18%	否
	合计	8,918,086.93	95.58%	-

注：如存在关联关系，则必须披露客户的具体名称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李文甲化工有限公司	807,840.00	26.66%	否
2	江苏水韵建材有限公司	442,902.99	14.61%	否
3	广州市景益有机硅材料有限公司	425,000.00	14.02%	否
4	佛山顺德希贵光固化材料有限公司	350,780.00	11.57%	否
5	广东松本绿色新材料有限公司	230,628.80	7.61%	否
合计		2,257,151.79	74.47%	-

注：如存在关联关系，则必须披露供应商的具体名称

(6)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585,300.00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27	-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6,178.48	-96.43	0.13	1,574,653.63	1,991.04	4.25	-4.12%
应收账款	7,470,334.62	126.05	17.55	3,304,704.89	367.90	8.91	8.64%
存货	2,328,520.45	-39.60	5.47	3,855,106.39	468.34	10.40	-4.93%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20,821,662.62	21.72	48.92	17,106,840.76	2,536.05	46.14	2.78%
在建工程	256,056.00	-83.60	0.60	1,561,768.38	343.13	4.21	-3.61%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50.00	35.24	10,000,000.00	-	26.97	8.27%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42,560,138.98	14.78	-	37,079,124.96	151.13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 56,178.48 元，同比减少 96.43%，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增加，货款未能及时收回。
2.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 7,470,334.62 元，同比增加 126.05%，主要原因是市场资金短缺，货款回收周期延长。
3. 报告期末存货 2,328,520.45 元，同比减少 39.60%，主要原因是减少库存，减轻资金周转压力。
4.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 256,056.00 元，同比减少 83.60%，主要原因是工程结束转入固定资产。
5.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 15,000,000.00 元，同比增加 50%，主要原因是用于固定资产投资及生产流动资金的周转。

3.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建筑装饰保温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生产的柔性饰面砖系列、UV 装饰板系列产品属于新型建筑材料行业中的新型墙体材料。我国新型建材的工业总产值逐年增长,预计到 2020 年建材新兴产业及制品的工业增加值达到建材工业总量 50%,将极大推动建筑材料产业的升级换代。城镇化是新型建材发展的长期动力。我国目前城镇化比例还比较低,有巨大的发展空间。随着科技进步,新型墙体材料被更多的认同和使用有助于新型建材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四) 竞争优势分析

(1) 技术研发优势

2013 年 7 月 22 日,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公司建设成立省级工程中心“江苏省固体废弃物制备柔性饰面砖工程中心”,截至 2015 年 4 月,工程中心工作人员有公司专职人员 6 人,以及多名外部专家、顾问。公司目前已经拥有 8 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2 项独占许可的发明专利以及多项非专利技术,公司利用这些技术研究成果生产出软瓷和 UV 板两大类核心系列产品,未来公司还将开发第三类、第四类核心产品。

(2) 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坚持创新发展模式,致力于为客户提供能降低成本,性能强化、装饰增效、施工便捷、节能改造的绿色环保的新型绿色墙饰材料,以替代传统建材。公司产品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通过 SGS 测试报告,这是国内企业唯一一家通过该项测试的公司。

(3) 健全成熟的销售网络

公司销售网络涵盖了整个国内市场,采用直销+区域经销的模式。销售给房地产开发商、建筑工程公司、建材销售商等客户群获得收入现金流。公司不仅为客户提供绿色环保的绿色墙饰材料产品,还为客户提供标准化施工流程、持续性项目跟进,定期技术培训,并依据项目需求提供施工现场安装指导服务;为有需求的客户提供售前监制、售中指导、售后监测的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健全的渠道体系为公司推行市场战略、推广新技术和新产品、稳步拓展市场份额打下了基础。

(4) 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不仅为客户提供绿色环保的新型绿色墙饰材料产品,还为客户提供标准化施工流程、持续性项目跟进,定期技术培训,并依据项目需求提供施工现场安装指导服务。公司为有需求的客户提供售前监制、售中指导、售后监测的整体解决方案。

(五)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未来展望（自愿披露）

（一）行业发展趋势

国外在 2000 年左右就开始研发具有多重特性的柔性饰面层保温建材，美国是第 1 个使用的国家，接下来在比利时、荷兰、卢森堡、丹麦、瑞典及芬兰等国家大量应用。近年来东欧、南欧及亚洲部分国家也开始大量使用该类产品，仅法国每年的用量就达 1300 万平方，欧洲 2003 年 1 年的使用量已达 8000 多万平方，且每年使用量逐年增长。国内起步较晚，从 2009 年左右开始研制该类产品，主要是美国贝斯卡公司在国内研制、生产，但价格较高、适用性差。

在外墙外保温建材中，柔性饰面层材料是一种重要的、应用广泛的节能保温材料，其需求呈现急剧增长的趋势。随着当今世界各国有关环境保护、温室效应、能源消耗的各项法规越来越完备，要求越来越严，柔性饰面材料在建筑应用方面的优越性能也越来越突出，发展前景广阔。

（二）公司发展战略

1. 根据公司的发展和未来发展机遇, 公司将以新三板为基础募集资金, 增加投入进行新产品研发设计、定制开发、使公司产品达到多样化、细致化。
2. 成立中外合资控股子公司, 使得公司的产品链向上游拓展。
3. 与宿迁市产业园绿色建材平台资源整合; 与重要客户、行业协会进行战略合作; 与投融资平台构建服务体系, 组建智库机构, 培养专家团队, 发布智库报告。
4. 与有相关资质的施工单位合作, 制定施工技术规范并实施严格的市场监督与人员培训。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一）研发计划

公司计划在未来三年的时间研发出软瓷、UV 板升级版产品, 并开发出第三类、第四类核心产品。公司已经在 2014 年年底研发出 UV 板升级版产品: UV 抗菌板, 该产品主要适用于医院以及其他公共场所, 产品具有抗菌、杀菌功效, 随着该产品的正式上市, 将为公司带来可观的业绩增长。

（二）生产计划

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完成生产线优化组合, 对生产线创新, 以实现更高效、更节能、更大产能的提升; 计划未来三年内增加若干条新的生产线, 提高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

（三）销售计划

公司将在完善目前直销和经销的模式基础上, 陆续建立全国性经销商网络, 定期举办经销商洽谈会, 增加经销商对公司产品的认知度。公司未来还将通过圈层渠道、资源渠道、整合渠道、自建渠道等多种渠道策略, 拓宽公司销售渠道, 在巩固现有销售网络的基础上开拓潜在客户。

积极开展上市第二阶段工作。着手调研“做市”工作, 了解做市的相关规则和操作方法, 多方面接触、评估做市商, 为明年年初做市交易进入创新层做好充分准备。

公司经营计划必然存在一定的风险性, 与国家政策息息相关, 与产业布局的导向密不可分, 公司严谨的制定发展的计划和目标, 并谨慎前行, 但不能保证最后是否能够完全达到, 请投资者保持冷静的投资观, 谨慎看待投资价值。

（四）不确定性因素

在国家宏观经济调结构、促转型的总体形势下, 近年来房地产行业调整不断, 作为房地

产行业的下游行业建材行业增速也趋于放缓。公司存在行业增速趋缓的风险。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公司治理风险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公司于 2015 年 3 月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机制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新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已在中介机构的辅导下建立了三会一层的治理结构，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和对外担保等相关决策管理办法，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公司在今后的经营中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以及各项规章制度管理，规范经营。

二、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自然人冷志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0%；冷志顺之子冷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00,000 股，冷志顺、冷炎合计持有公司 70%的股份，且冷志顺与冷炎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冷志顺与冷炎互为一致行动人，在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冷志顺的意见为准。冷志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对公司经营决策拥有绝对的控制能力。若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对本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决策产生影响，可能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经营意识，督促控股股东遵照法律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

三、关于公司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2015 年度，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同期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95.25%，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通过提高产品的质量，保持产品的技术优势，在稳定老客户的同时不断增加新的客户。公司拟开拓国外市场，积极拓宽不同市场。公司未来还将通过圈层渠道、资源渠道、整合渠道、自建渠道等多种渠道策略，拓宽公司销售渠道，实现互利共赢。

四、短期偿债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流动比率分别为 0.65 倍和 1.12 倍，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弱且逐年下降，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未来公司拟通过拓宽融资渠道和方式，以改善公司融资渠道单一造成的短期偿债能力较弱的风险。

五、关联方往来规范风险

公司管理层管理规范意识相对薄弱，存在不规范的关联方往来情况，报告期内其他应收科目存在关联方余额。公司存在关联方往来规范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为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冷志顺已出具承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不再发生资金占用情形。

为避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

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从制度上严格规范关联方的资金往来，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六、行业增速趋缓的风险

在国家宏观经济调结构、促转型的总体形势下，近年来房地产行业调整不断，作为房地产行业的下游行业建材行业增速也趋于放缓。公司存在行业增速趋缓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1) 加强公司研发能力，扩大研发团队

公司计划在未来与高校、科研机构开展合作，通过产、学、研一体化合作模式，开发出公司第三类、第四类核心产品。

(2) 优化、增加生产线，降低生产成本

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对生产线进行优化组合和创新，降低生产成本，以实现更高效、更节能、更大产能的提升。

(3) 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扩大产品应用范围

随着 2014 年下半年公司研发的 UV 板升级版产品——UV 抗菌板投产并上市销售，公司的产品的应用范围增加了医院这一广阔的市场。公司客户群体除房地产开发商、建筑工程商、建筑材料销售商外，也增加了医院这一客户群体。未来随着公司开发的第三类、第四类核心产品的上市，公司产品的应用范围和客户群体也将得到进一步扩大。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1.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2015 年底，公司应收账款的净额为 7,470,334.62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0.07%，占比较高，且集中于少数大客户，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影响公司现金流及利润情况

应对策略：公司将加大对应收账款催力度，加强对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的调查，避免因客户资信过低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的风险。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二（一）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占用形式 (资金、资产、 资源)	期初 余额	期末余额	是否无偿 占用	是否履行必要 决策程序
宿迁特力工具制造 有限公司	资金	-	3,757,505.56	是	是
冷炎	资金	-	-	是	是
周永富	资金	-	-	是	是
总计	-	-	3,757,505.56	-	-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关联方宿迁特力工具制造有限公司占用资金 3,757,505.56 元，其占用资金主要用于增加设备、扩大生产用周转资金，现已分批次归还、预计在 2016 年 5 月还清。此关联方占用资金事项已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进行追认审议，并将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追认审议。报告期内，关联方冷炎借款 4,000 元用于出差，出差回来已结清；关联方周永富借款 176,000 元用于公司业务办理，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已结清所借款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总计		-	-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冷志顺、刘奎红、冷炎、李帅	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注 1）	-	是
冷志顺、刘奎红	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注 2）	-	是
冷炎、李帅	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注 3）	-	是
冷志顺、冷炎	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注 4）	-	是
总计	-	-	-

注 1: 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城支行借款 500 万, 借款期限为 2014. 12. 29-2015. 12. 28;

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城支行借款 500 万, 借款期限为 2015. 12. 7-2016. 12. 3。

注 2: 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城支行借款 500 万, 借款期限为 2015. 2. 28-2015. 11. 13;

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城支行借款 500 万, 借款期限为 2015. 11. 17-2016. 8. 10。

注 3: 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借款 500 万, 借款期限为 2014. 5. 29-2015. 5. 28;

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借款 500 万, 借款期限为 2015. 6. 3-2016. 6. 2。

注 4: 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借款 300 万, 借款期限为 2015. 3. 2-2015. 9. 30。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承诺自愿接受《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中对其所持公司股份进行锁定的要求，除此之外，股东无其他特殊锁定承诺。

2、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就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 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 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或者作为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本人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事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原则，依据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和条件，以合同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冷志顺已出具承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不再发生资金占用情形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000,000.00	100.00	-	20,0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000,000.00	50.00	-	10,000,000.00	50.00	
	董事、监事、高管	14,000,000.00	70.00	-	14,000,000.00	70.00	
	核心员工	-	-	-	-	-	
普通股总股本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冷志顺	10,000,000.00	-	10,000,000.00	50.00	10,000,000.00	-
2	南京数意智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	6,000,000.00	30.00	6,000,000.00	-
3	冷炎	4,000,000.00	-	4,000,000.00	20.00	4,000,000.00	-
合计		20,000,000.00	0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0

--	--	--	--	--	--	--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冷志顺、冷炎为父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股份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优先股总计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冷志顺，男，196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 6 月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本科学历。1981 年 7 月至 1996 年 4 月就职于宿迁工程机械厂，任副厂长职务；1996 年 4 月至 2015 年 2 月就职于宿迁特力工具制造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2015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职务，任期 3 年。冷志顺占有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 的股份，其子冷炎占有股份公司 20% 的股份，父子已经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意见不一致时以冷志顺的意见为准。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冷志顺，男，196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 6 月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本科学历。1981 年 7 月至 1996 年 4 月就职于宿迁工程机械厂，任副厂长职务；1996 年 4 月至 2015 年 2 月就职于宿迁特力工具制造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2015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职务，任期 3 年。冷志顺占有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 的股份，其子冷炎占有股份公司 20% 的股份，父子已经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意见不一致时以冷志顺的意见为准。

四、股份代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份代持行为。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注：债券类型为公司债券（大公募、小公募、非公开）、企业债券、银行间非金融企业融资工具、其他等。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城支行	5,000,000.00	7.35	2015.12.07-2016.12.03	否
银行借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城支行	5,000,000.00	6.53	2015.11.17-2016.08.10	否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5,000,000.00	6.89	2015.06.03-2016.06.02	否
合计		15,000,000.00			

四、利润分配情况

15 年分配预案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注：请在此披露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利润分配的分配预案

14 年已分配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注：请在此披露 2015 年内发生过的利润分配的情况，包括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蔡敦忠	职工监事	男	58	高中	3	是
丁成雨	监事	男	45	中专	3	是
杜颖利	监事会主席	女	51	专科	3	是
柳苏	董事	男	43	本科	3	否
周永富	董事、财务总监、董秘	男	42	专科	3	是
戴彬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7	本科	3	是
冷炎	董事、总经理	男	30	本科	3	是
冷志顺	董事长	男	53	本科	3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冷志顺与董事冷炎为父子关系，其余董事及监事无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	数量变	年末持普通股	期末普通股持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
----	----	--------	-----	--------	---------	---------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数	动	数	比例%	权数量
冷炎	董事、总经理	4,000,000.00	0	4,000,000.00	20.00	0
冷志顺	董事长	10,000,000.00	0	10,000,000.00	50.00	0
合计		14,000,000.00	0	14,000,000.00	70.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冷志顺	无	新任	董事长	为足公司治理要求
戴彬	分厂厂长	新任	董事兼副总经理	为足公司治理要求
周永富	财务部长	新任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为足公司治理要求
柳苏	不适用	新任	董事	为足公司治理要求
杜颖利	厂办主任	新任	厂办主任兼监事会主席	为足公司治理要求
丁成雨	销售副部长	新任	销售副部长职务兼监事职务	为足公司治理要求
蔡敦忠	仓库管理员	新任	仓库管理员职务兼职工监事职务	为足公司治理要求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冷志顺，男，196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6月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本科学历。1981年7月至1996年4月就职于宿迁工程机械厂，任副厂长职务；1996年4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宿迁特力工具制造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江苏苏美材料股份公司，任董事长职务，任期3年。

戴彬，董事兼副总经理，男，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6月毕业于四川农业大学，本科学历。2001年10月至2009年4月就职于优德精密工业（昆山）有限公司，任制造课长职务；2009年7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任分厂厂长职务；2014年9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江苏苏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任厂长职务。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职务，任期3年。

周永富，董事，男，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6月毕业于淮海工学院，大专学历。1994年7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宿迁毛纺织厂，任会计职务；2002年9月至2009年8月就职于宿迁市鸿耀塑料有限公司，任会计主管职务；2009年8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宿迁市宏源塑料有限公司，任会计主管职务；2012年3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江苏苏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长职务。2015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 3 年。

柳苏，董事，男，197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 6 月毕业于徐州工程部指挥学院，本科学历。1990 年 10 月至 2003 年 6 月于南京某部队服役；2003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宿迁市宿城区环境园林公司，任办公室主任职务；自 2015 年 3 月任股份公司董事职务，任期 3 年。

杜颖利，监事会主席，女，196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6 月毕业于南京能源工程学院，大专学历。1988 年 7 月至 2001 年 11 月就职于宿迁制药厂，任化验室副主任职务；2001 年 11 月至 2013 年 8 月就职于宿迁市特力工具制造有限公司，任生产部副部长职务；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2 月就职于江苏苏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任厂办主任职务。2015 年 3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厂办主任兼监事会主席职务，任期 3 年。

丁成雨，男，197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 6 月毕业于南京农业机械化学校，中专学历。1991 年 7 月至 1997 年 10 月就职于宿迁市农机维修中心，任副主任职务；1997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0 月就职于宿迁市华星农机有限公司，任销售副经理职务；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2 月就职于江苏苏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任销售副部长职务。2015 年 3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销售副部长职务兼监事职务，任期 3 年。

蔡敦忠，职工监事，男，195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6 月毕业于宿迁中心，高中学历。1984 年 4 月至 1995 年 5 月就职于宿迁荧光灯厂，任副厂长职务；1995 年 5 月至 1999 年 12 月就职于宿迁自行车配件厂，任生产副厂长职务；1999 年 5 月至 2004 年 4 月，因病在家休养；2004 年 4 月至 2013 年 10 月就职于宿迁特力工具制造有限公司，任仓库管理员职务。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2 月就职于江苏苏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任仓库管理员职务，2015 年 3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仓库管理员职务兼职工监事职务，任期 3 年。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3	13
财务人员	3	3
销售人员	6	6
技术人员	7	5
生产人员	45	43
员工总计	74	70

注：可以分类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	-
本科	7	6
专科	15	14
专科以下	52	50
员工总计	74	70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二)核心员工

单位：股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	-	-	-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规范运作。公司已经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由五名董事组成。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任职条件并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的发展以及新的政策法规的要求，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同时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也会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均已履行规定程序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并无对公司章程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监事会	1	2015 年 3 月 11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杜颖利女士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董事会	3	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冷志顺为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冷炎为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选举周永富为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中外合资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股东会	2	2015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审议通过《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报告》、《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折股方案》、《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报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15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和《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发出会议通知，合法投票表决，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改制前，公司未设董事会、监事会。股份公司成立以来，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

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事项均进行相应制度性规定，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保护公司所有股东的利益。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对相关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其他内控制度进行了修订。经公司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草案）》及上述规章制度将于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之日起生效。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据《公司章程》中有关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制度，公司将通过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年度报告说明会、股东大会、公司网站、电话咨询、现场参观和路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且以充分披露信息、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高效低耗和互动沟通等原则，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中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门规定，并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职责，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等进行了具体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并负责投资者关系工作。公司应尽可能采取多种方式和途径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以保障沟通的有效性和效率性。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畅通投资者沟通联系、事务处理的渠道。

1、严格按照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得到尊重、保护。

2、确保对外联系畅通，在保证符合信息披露的前提下，认真、耐心回答投资者的询问，认真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建议不能解答的问题及时上报公司董事会。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保持独立性，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形成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销售系统，业务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产品生产、销售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自向非关联方的独立客户的销售

2、资产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将经营性资产、相关的全部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公司资产权属情况明确，不存在重大或潜在的纠纷。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用为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的情形。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员工均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财务人员。公司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根据自身经营需要独立决定资金使用事宜，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5、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机构规则。公司按照业务体系的需要设有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不存在公司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的自主权。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公司对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自我检查和评价，尚未发现公司以上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内部控制水平。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华审字[2016]第 BJ02-002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路 20 号东方燕都商务楼 5 号 212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6-04-26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晖、陈忠鹏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审计报告正文：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审 计 报 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中兴华审字[2016]第 BJ02-0024 号</p> <p>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p>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美材料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苏美材料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p> <p>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p> <p>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审计意见</p> <p>我们认为，苏美材料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苏美材料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晖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忠鹏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注释 1	56,178.48	1,574,653.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注释 2	7,470,334.62	3,304,704.89
预付款项	注释 3	128,729.70	3,483,833.8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4	4,914,271.09	5,941,146.03
存货	注释 5	2,328,520.45	3,855,106.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14,898,034.34	18,159,444.74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注释 6	20,821,662.62	17,106,840.76
在建工程	-	256,056.00	1,561,768.38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注释 7	6,546,319.52	218,567.11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38,066.50	32,503.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7,662,104.64	18,919,680.22
资产总计	-	42,560,138.98	37,079,124.96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注释 9	15,000,00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注释 10	3,194,618.99	1,789,673.00
预收款项	注释 11	44,719.73	1,960,803.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2	168,127.90	211,890.00
应交税费	注释 13	1,016,621.10	54,083.7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4	3,580,063.00	2,170,330.86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23,004,150.72	16,186,781.02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注释 15	1,316,666.72	491,666.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316,666.72	491,666.80
负债总计	-	24,320,817.44	16,678,447.82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注释 16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注释 17	400,677.14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注释 18	-	40,067.71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19	-2,161,355.60	360,609.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8,239,321.54	20,400,677.14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8,239,321.54	20,400,677.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42,560,138.98	37,079,124.96

法定代表人：冷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永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永富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	-	-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0	9,329,744.66	9,897,581.38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	-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0	7,426,313.87	6,559,985.70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 21	115,343.92	-
销售费用	注释 22	678,898.36	690,372.53
管理费用	注释 23	4,683,073.10	1,463,930.23
财务费用	注释 24	1,321,252.44	356,965.30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25	22,250.14	-829,038.2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4,917,387.17	1,655,365.90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26	3,047,360.08	196,333.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27	296,891.04	248.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248.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166,918.13	1,851,450.20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28	-5,562.53	151,926.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161,355.60	1,699,523.4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161,355.60	1,699,523.46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	-	-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附注十	-0.11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附注十	-0.11	0.17

法定代表人：冷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永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永富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924,927.61	10,312,129.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29	12,117,899.54	688,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042,827.15	11,000,129.62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840,046.74	9,735,262.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867,988.55	2,611,852.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	408,131.79	1,594.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29	10,249,794.06	5,154,428.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6,365,961.14	17,503,13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76,866.01	-6,503,007.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5,846,716.29	16,778,21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846,716.29	16,778,21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846,716.29	-16,778,218.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3,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3,000,000.00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8,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153,624.87	219,425.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5,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9,348,624.87	219,425.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651,375.13	24,780,574.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518,475.15	1,499,348.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574,653.63	75,304.87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6,178.48	1,574,653.63
----------------	---	-----------	--------------

法定代表人：冷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永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永富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40,067.71	-	360,609.43	-	20,400,677.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40,067.71	-	360,609.43	-	20,400,677.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00,677.14	-	-	-	-40,067.71	-	-2,521,965.03	-	-2,161,355.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161,355.60	-	-2,161,355.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400,677.14	-	-	-	-40,067.71	-	-360,609.43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40,067.71	-	-	-	-40,067.71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360,609.43	-	-	-	-	-	-360,609.43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400,677.14	-	-	-	-	-	-2,161,355.60	-	18,239,321.5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库存	其他综	专项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利润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公积	股	合收益	储备	积	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	-	-	-	-1,298,846.32	-	3,701,153.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	-	-	-	-	-	-	-	-	-1,298,846.32	-	3,701,153.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	-	-	-	-	-	-	40,067.71	-	1,659,455.75	-	16,699,523.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699,523.46	-	1,699,523.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	-	-	-	-	-	-	-	-	-	-	15,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	-	-	-	-	-	-	-	-	-	-	1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40,067.71	-	-40,067.7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0,067.71	-	-40,067.7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	40,067.71	-	360,609.43	-	20,400,677.14

法定代表人：冷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永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永富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1、公司的设立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江苏苏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由冷炎，王秀芹，倪成梅共同出资，于 2011 年 11 月 10 日经江苏省宿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营业执照号：321391000018919。法定代表人：冷炎。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人民币，均为货币出资，其中冷炎出资 200.00 万元，占 40%；王秀芹出资 150.00 万元，占 30%；倪成梅出资 150.00 万元，占 30%。经宿迁公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 2011 年 11 月 9 日出具了“宿会验字（2011）第 557 号”验资报告。

2、历次变更

(1) 股权变更

2011 年 11 月 15 日，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股东冷炎接收股东王秀芹转让的股份 75.00 万元，股东倪成梅接收股东王秀芹转让的股份 25.00 万元。变更后股东冷炎出资额为 27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5%；王秀芹出资额为 5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倪成梅出资额为 17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5%。

2014 年 8 月 25 日，经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冷志顺接收股东王秀芹转让的股份 50.00 万元，南京数意智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接收股东倪成梅转让的股份 175.00 万元。变更后，股东冷炎出资额为 27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5%；冷志顺出资额为 5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南京数意智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17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5%。

2014 年 8 月 28 日，经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货币出资 1500.00 万元，其中：由股东冷志顺增资 950.00 万元，冷炎增资 325.00 万元，南京数意智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 225.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变更为 2000.00 万元。变更后，股东冷志顺出资额为 10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冷炎出资额为 6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南京数意智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4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

2014 年 9 月 25 日，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股东南京数意智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接收股东冷炎转让的股份 200.00 万元。变更后股东冷志顺出资额为 1,000.00 万元，持

股比例为 50%；冷炎出资额为 4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南京数意智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6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经宿迁公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 2014 年 12 月 16 日出具了“宿公兴会验字（2014）第 278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2 月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江苏苏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的净资产 20,400,677.14 元，折合股本 2000 万元变更为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部分列入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各发起人根据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以公司净资产折股方式出资，认购股份数额，确定如下：冷志顺认购 1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0%；南京数意智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 6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0%；冷炎认购 4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0%。公司股份改制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15）第 BJ02—007 号”验资报告。公司股份改制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冷志顺	10,000,000.00	50.00%
2	冷炎	4,000,000.00	20.00%
3	南京数意智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30.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3、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住所、经营范围、股权情况

公司住所：宿城经济开发区南片区南二路 8 号；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冷炎。营业执照号：321391000018919。

公司经营范围：建筑装饰保温材料的生产(化工生产除外)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

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二、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

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

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

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应收款项；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员工的备用金、除资不抵债及严重亏损以外的关联方客户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无风险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	1.00
1-2 年	7.00	7.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7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

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

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5-10 年	5	19.00-9.50
运输设备	4 年	5	23.75
电子设备	3 年	5	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十四）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

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形式为：按合同约定销售商品，如合同约定需要进行验收则在取得验收单据时确认收入，如合同约定为买方提货或未约定交货方式的则在货物发出时确认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

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

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服务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无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772.84	1,857.71
银行存款	41,405.64	1,572,795.92
合计	56,178.48	1,574,653.6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79,687.07	100	109,352.45	1.44	7,470,334.62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7,579,687.07	100	109,352.45	1.44	7,470,334.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579,687.07	100	109,352.45	1.44	7,470,334.6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74,709.17	100	70,004.28	2.07	3,304,704.89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3,374,709.17	100	70,004.28	2.07	3,304,704.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374,709.17	100	70,004.28	2.07	3,304,704.89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266,157.90	72,661.58	1
1—2 年	200,115.12	14,008.06	7
2—3 年	113,414.05	22,682.81	20
合计	7,579,687.07	109,352.45	-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761,295.12	27,065.30	1.0
1—2 年	613,414.05	42,938.98	7.0
合计	3,374,709.17	70,004.2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二 /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9,348.17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江苏冠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2,913,352.00	1 年以内	38.44	29,133.52
湖南龙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2,430,646.90	1 年以内	32.07	24,306.47
宿迁用世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1,840,126.00	1 年以内	24.28	18,401.26
浙江中富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213,529.17	1-3 年	2.82	29,690.87
哈尔滨市奇彩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100,000.00	1-2 年	1.32	7,000.00
合计		7,497,654.07		98.93	108,532.12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8,729.70	100.00	3,343,833.80	95.9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40,000.00	4.02
3 年以上				
合计	128,729.70	100.00	3,483,833.80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预付款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28,729.70	3,343,833.80
服务费		140,000.00
合计	128,729.70	3,483,833.80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曲阜市双木机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	40,500.00	31.46	1 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
灵寿县灵珑矿产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31,842.50	24.74	1 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
宿迁市耀兴玻纤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供应商	17,670.00	13.72	1 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
徐州博满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924.00	10.04	1 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
上海能高共建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100.00	9.40	1 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
合计		115,036.50	89.36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57,184.64	100	42,913.55	0.87	4,914,271.09
其中：无风险组合	3,834,133.95	77.34			76,628.39
账龄分析法组合	1,123,050.69	22.66	42,913.55	0.88	4,837,642.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957,184.64	100	42,913.55	0.87	4,914,271.09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01,157.61	100.00	60,011.58	1.00	5,941,146.03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6,001,157.61	100.00	60,011.58	1.00	5,941,146.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001,157.61	100.00	60,011.58	1.00	5,941,146.03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95,000.00	5,950.00	1.00
1-2 年	528,050.69	36,963.55	7.00
合计	1,123,050.69	42,913.55	-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001,157.61	60,011.58	1.00
合计	6,001,157.61	60,011.58	-

(2)组合中，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3,757,505.56	
备用金	72,305.86	
代垫社保、住房公积金	4,322.53	
合计	3,834,133.9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二 / （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1,038,106.92
往来款	3,757,505.56	3,200,000.00
押金	1,123,050.69	1,763,050.69
备用金	72,305.86	
代垫社保、住房公积金	4,322.53	
合计	4,957,184.64	6,001,157.6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宿迁特力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3,757,505.56	1 年以内	75.80	
宿迁市润达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75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15.13	34,800.00
宿迁恒通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6.05	3,000.00
宿迁市宿城区非税收入管理局	非关联方	押金	73,050.69	1-2 年	1.47	5,113.55
张小波	公司员工	备用金	40,567.56	1 年以内	0.82	
合计			4,921,123.81		99.27	42,913.55

注释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91,864.07		1,391,864.07	673,695.82		673,695.82
库存商品	887,610.05		887,610.05	3,134,830.57		3,134,830.57
低值易耗品	49,046.33		49,046.33	46,580.00		46,580.00
合计	2,328,520.45		2,328,520.45	3,855,106.39		3,855,106.39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本公司期末存货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未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注释6.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993,745.08	4,553,379.01	13,370.94	17,560,495.03
2. 本期增加金额	4,812,290.61	-48,664.19	6,300.00	4,769,926.42
购置		-48,664.19	6,300.00	-42,364.19
自建	4,812,290.61			4,812,290.61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7,806,035.69	4,504,714.82	19,670.94	22,330,421.45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0,357.46	250,119.52	3,177.29	453,654.27
2. 本期增加金额	617,202.87	433,937.95	3,963.74	1,055,104.56
计提	617,202.87	433,937.95	3,963.74	1,055,104.56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17,560.33	684,057.47	7,141.03	1,508,758.83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988,475.36	3,820,657.35	12,529.91	20,821,662.62
2. 期初账面价值	12,793,387.62	4,303,259.49	10,193.65	17,106,840.76

注释7.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车间				1,561,768.38		1,561,768.38
生产线	256,056.00		256,056.00			
合计	256,056.00		256,056.00	1,561,768.38		1,561,768.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 少	期末余额
4、5号车间	1,561,768.38	3,250,522.23	4,812,290.61		
软磁生产线		256,056.00			256,056.00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 少	期末余额
合计	1,561,768.38	3,506,578.23	4,812,290.61		256,056.00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4、5号车间	482.00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软磁生产线	60.00	42.68	42.68				自有资金
合计	542.00						

3. 在建工程其他说明: 本公司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可回收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 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注释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4977.59	244,977.59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6,427,743.84		6,427,743.84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427,743.84	244,977.59	6,672,721.43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6,410.48	26,410.48
2. 本期增加金额	75,493.67	24,497.76	99,991.43
计提	75,493.67	24,497.76	99,991.4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5,493.67	50,908.24	126,401.91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计提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352,250.17	194,069.35	6,546,319.52
2. 期初账面价值		218,567.11	218,567.11

2. 无形资产说明：(1) 本公司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可回收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注释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2,266.00	38,066.50	130,015.86	32,503.97
合计	152,266.00	38,066.50	130,015.86	32,503.97

注释1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5,000,000.00	10,000,000.00

2. 短期借款其他说明：(1) 2015年12月7日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城支行保证借款5,000,000.00元，借款期间2015年12月7日至2016年12月3日，年利率7.35%，由冷炎夫妇及冷志顺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 2015年11月17日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城支行保证借款5,000,000.00元，借款期间2015年11月17日至2016年8月10日，借款利率6.525%，由冷志顺夫妇及宿迁市润达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3) 2015年6月3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保证借款5,000,000.00元，借款期限2015年6月3日至2016年6月2日，借款利率6.885%，公司签署了2015年宿企授字065号授信额度协议，由冷炎夫妇与宿迁市润达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注释11.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77,859.99	77.56	1,789,673.00	100.00
1 至 2 年	716,759.00	22.44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194,618.99	100	1,789,673.00	10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费	2,171,618.99	1,789,673.00
服务费	1,023,000.00	
合计	3,194,618.99	1,789,673.00

注释12.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11,890.00	2,642,041.32	2,685,803.42	168,127.9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2,185.13	182,185.13	
合计	211,890.00	2,824,226.45	2,867,988.55	168,127.9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1,890.00	2,436,404.90	2,480,167.00	168,127.90
职工福利费		137,867.62	137,867.62	
社会保险费		67,768.80	67,768.8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44,540.80	44,540.80	
工伤保险费		20,025.12	20,025.12	
生育保险费		3,202.88	3,202.88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211,890.00	2,642,041.32	2,685,803.42	168,127.9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71,237.01	171,237.01	
失业保险费		10,948.12	10,948.12	

合计		182,185.13	182,185.13
----	--	------------	------------

注释13.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75,596.55	-140,545.31
企业所得税	52,198.98	193,984.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047.12	
教育费附加	28,734.48	
地方教育附加	19,156.32	
个人所得	599.76	644.43
房产税	40,785.14	
土地使用税	32,502.75	
合计	1,016,621.10	54,083.71

注释14. 其他应付款**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460,000.00	96.65	2,140,330.86	98.62
1-2年	120,063.00	3.35		
2-3年			30,000.00	1.38
合计	3,580,063.00	100	2,170,330.86	10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费		
往来款	3,580,063.00	2,170,330.86
中介费用		
员工报销款		
合计	3,580,063.00	2,170,330.86

注释15. 递延收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	1,316,666.72	491,666.80
合计	1,316,666.72	491,666.80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政府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宿区发改(2014)7号文件, 新兴产业引导资金	491,666.80		25,000.08	466,666.72	与资产相关
宿发改投资发(2015)255号文件		1,000,000.00	150,000.00	8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91,666.80	1,000,000.00	175,000.08	1,316,666.72	与资产相关

注释16.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						20,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2015年3月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的净资产20,400,677.14元,折合股本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部分400,677.14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中兴华验字(2015)第BJ02—007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释17.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400,677.14		400,677.14
合计		400,677.14		400,677.14

资本公积的说明:2015年3月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的净资产20,400,677.14元,折合股本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部分400,677.14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

注释18.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067.71		40,067.71	
合计	40,067.71		40,067.71	

盈余公积说明:1、2015年3月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的净资产20,400,677.14元,折合股本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部分400,677.14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其中盈余公积转入资本公积40,067.71元,未分配利润转入转资本公积360,609.43元。

注释1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0,609.43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0,609.43	—
加: 本期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	-2,161,355.60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其他利润分配	360,609.43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61,355.60	

未分配利润说明: 2015年3月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的净资产20,400,677.14元,折合股本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部分400,677.14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其中盈余公积转入资本公积40,067.71元,未分配利润转入转资本公积360,609.43元。

注释2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329,744.66	7,426,313.87	9,897,581.38	6,559,985.70
其他业务				

2. 主营业务按类别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软瓷产品	2,171,493.08	1,933,597.60	5,141,692.88	3,360,624.06
UV板产品	201,810.81	166,277.49	4,755,888.50	3,199,361.64
一体板产品	6,956,440.77	5,326,438.78		
合计	9,329,744.66	7,426,313.87	9,897,581.38	6,559,985.70

3. 主营按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地区	6,768,062.78	5,247,109.86	8,472,461.72	5,456,426.65
华北地区	35,897.44	32,410.00	417,982.91	297,325.72
中南地区	2,077,475.98	1,767,257.97	15,384.62	12,153.85
西南地区	167,198.30	149,080.96	478,931.62	386,126.82
西北地区	281,110.16	230,455.08	512,820.51	407,952.66
合计	9,329,744.66	7,426,313.87	9,897,581.38	6,559,985.70

4. 前五名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5 年度收入	占收入比例
江苏冠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97,319.65	42.85%
湖南龙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77,475.98	22.27%
宿迁用世置业有限公司	1,572,757.27	16.86%
洋河新区人民医院	786,888.89	8.43%
江苏瑞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83,645.14	5.18%
合计	8,918,086.93	95.59%

续

客户名称	2014 年度收入	占收入比例
江苏水韵建材有限公司	3,900,043.31	39.40%
江苏冠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61,528.20	28.91%
宿迁市金鹏置业有限公司	666,666.67	6.74%
哈尔滨市奇彩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12,820.51	5.18%
宿迁市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87,816.98	4.93%
合计	8,428,875.67	85.16%

注释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283.95	
教育费附加	28,835.98	
地方教育附加	19,223.99	
合计	115,343.92	

注释2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0,552.00	
运费	67,656.12	52,983.91
业务宣传费	86,119.14	594,056.62
检测费	21,420.00	13,225.00
咨询服务费	38,900.00	29,890.00
差旅费	95,718.10	
劳务费	284,935.00	
业务招待费	10,998.00	
其他	2,600.00	217.00
合计	678,898.36	690,372.53

注释2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54,960.95	885,099.57
中介费用	1,801,310.74	
通讯费	36,200.60	
办公费	253,321.56	276,483.28
差旅费	66,733.80	123,275.25
业务招待费	123,511.98	104,591.00
固定资产折旧	3,963.60	1,622.58
无形资产摊销	99,991.43	24,369.08
财产保险	30,000.00	0
税费	352,166.42	1,594.70
车用费	45,709.02	45,214.77
研发费用	585,300.00	
环评费用	28,072.00	
其他	1,831.00	1,680.00
合计	4,683,073.10	1,463,930.23

注释24.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53,624.87	219,425.01
减：利息收入	35,584.65	16,514.08
其他	203,212.22	154,054.37
合计	1,321,252.44	356,965.3

注释25.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2,250.14	-829,038.28
合计	22,250.14	-829,038.28

注释2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047,350.08	196,333.20	3,047,350.08
其他	10.00		10.00
合计	3,047,360.08	196,333.20	3,047,360.08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奖励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市级金融引导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科技计划（工业科技支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双比双促奖励资金	183,500.00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转型升级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券兑现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扶持款和完成项目奖励	33,85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	5,000.00	8,000.00	与收益相关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资金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兴产业引导资金	25,000.08	8,333.2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047,350.08	196,333.20	

政府补助说明：（1）公司 2015 年完成新三板挂牌，根据宿迁市宿城区人民政府文件《关于设立工业经济转型发展专项资金的意见》（宿区政发【2015】3 号）规定，公司获得新三板挂牌补助 160 万元。

（2）根据宿迁市财政局宿迁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2014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指标的通知》（宿财工贸【2015】3 号）规定，公司获得产业高端发展类项目资金 60 万元。

（3）根据宿迁市财政局和宿迁市科学技术局文件《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市级科技计划（工业科技支撑与科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经费的通知》（宿财教【2015】44 号）规定，公司获得项目资金 30.00 万元。

（4）根据中共宿迁市宿城区委文件《关于表彰 2014 年度工业企业“双比双促”竞赛活动获奖企业的决定》（宿区发【2015】9 号）规定，公司获得奖励 18.35 万元。

（5）根据宿迁市财政局和宿迁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关于下达 2014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指标的通知》（宿财工贸【2015】3 号）规定，公司获得引导资金 10.00 万元。

（6）根据宿迁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关于奖补类科技创新券使用与管理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第 9 号）规定，公司科技创新券兑现 5.00 万元。

注释2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0.0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0.00	
税收滞纳金	296,703.04	
其他	188.00	248.90
合 计	296,891.04	248.90

注释28.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4,430.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62.53	-32,503.97
合计	-5,562.53	151,926.74

注释29. 现金流量表附注**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	8,209,964.89	
收到银行利息	35,584.65	
收到政府补助	3,872,350.00	688,000.00
合计	12,117,899.54	688,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费用	2,083,727.06	1,498,250.82
支付手续费	8,212.22	
支付往来款	7,860,963.74	3,656,177.25
支付的罚金	296,891.04	
合计	10,249,794.06	5,154,428.07

注释3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61,355.60	1,742,685.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250.14	-829,038.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55,104.56	432,464.65
无形资产摊销	99,991.43	24,369.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48,624.87	219,425.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62.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6,585.94	-3,176,800.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46,142.50	37,111.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37,369.70	-4,953,225.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866.01	-6,503,007.4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178.48	1,574,653.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74,653.63	75,304.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8,475.15	1,499,348.7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6,178.48	1,574,653.63
其中：库存现金	14,772.84	1,857.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405.64	1,572,795.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178.48	1,574,653.63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存在控制关联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冷志顺	实际控制人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冷炎	本公司股东
南京数意智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徐州金力特工具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冷炎控股的公司
宿迁锐志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冷志顺控股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汉顿工具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冷志顺参股的公司
上海信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冷志顺参股的公司
宿迁特力机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宿迁特力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刘奎红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周永富	董事

(三)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拆出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宿迁特力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3,757,505.56	2015年8月	2016年5月	资金拆借
合计	3,757,505.56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宿迁特力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3,757,505.56			
合计		3,757,505.56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宿迁特力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1,121,500.00
其他应付款	刘奎红		584,100.00
合计			1,705,600.00

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016 年 1 月，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然后报经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拟与宿迁市运河港区开发有限公司、革创房屋股份有限公司（德国）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江苏美宿德创材料有限公司（拟定名，待核准。下述拟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 12,000,000.00 欧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6,120,000.00 欧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宿迁市运河港区开发有限公司出资金额 2,280,000.00 欧元，占股 19.00%；革创房屋股份有限公司（德国）出资 3,600,000.00 欧元，占股 30.00%。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八、 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16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47,350.08	196,333.2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6,881.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87,617.26	-49,083.30
合计	2,062,851.78	147,249.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9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86	-0.21	-0.21

江苏苏美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股份公司财务室